商财函〔2020〕1号

商洛市财政局

关于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报告

市政府政务信息化办公室：

现将《商洛市财政局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随文呈报，请审阅。

附件：商洛市财政局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商洛市财政局

2020年3月3日

商洛市财政局

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统一要求编制。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及申诉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内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商洛市财政局门户网(http://czj.shangluo.gov.cn)政府信息公开栏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商洛市财政局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商洛市商州区工农路12号，邮编：726000，电话：（0914）2312636，传真：（0914)2388502)。

一、概述

2019年度，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政府信息化办的具体指导下，市财政局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中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以宣传贯彻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契机，着力完善公开机制、细化公开内容、扩大公开范围，强化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加大公开平台建设力度，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性，为商洛财政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加强领导，统筹安排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局办公室、信息中心和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专人负责，进一步完善了政府公开各项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强化日常监督和考核评估，健全完善监督机制，使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

（二）夯实责任，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我局明确了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明确专职人员进行信息公开报送，制定和完善了《商洛市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办法》和《商洛财政信息网建设管理和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对信息公开时限、公开的内容、信息报审程序、报审依据、信息发布、信息备案、申请办理、登记归档等作出规定，并严格执行。同时，根据本部门特点，制定完善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措施，明确实施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形式、公开程序，以及信息更新的责任科室、更新周期、更新方式等，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三）突出重点，积极推进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公开工作。2019年，市县两级继续全面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除涉密规定外，市县两级通过本部门（单位）官方网站、市（县区）政府门户网站或其他公开媒体渠道，主动向社会公开了部门预决算相关信息，其中市本级公开的部门预算单位85个，决算单位85个。市县两级均已实现政府预算、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的全覆盖、全公开。同时，我局政府还通过财政门户网站、宣传栏等方式进行信息公开。实现公众网上查询，进一步方便群众办事，还通过财政门户网站设立政府公开栏目、投诉邮箱和举报电话等方式，不断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需求。畅通政府公开投诉监督电话（0914-2312636）及时受理社会各界投诉。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

1、局门户网站。截止2019年底，我局网站共新增发布各类信息561条。

2、政府微博。截至2019年底，新浪政务微博累计发布信息104条，粉丝334人。

(二)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类别及所占比重

在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的信息中，通知公告类11条，占比约2.0%; 工作动态类101条，占比约18.0%;政府信息公开类222条，占比约39.6%;机关建设类19条,占比约3.4%;政策法规类20条，占比约3.6%;互动交流类9条，占比约1.6%;会计管理类7条，占比约1.2%;热点专题类9条，占比约1.6%;转载中省财经新闻163条，占比约29.0%。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9年，我局继续履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义务，不断完善规范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程序。截止目前，我局没有接到依申请公开的事项。

四、咨询和投诉处理情况

2019年，我局没有发生政府信息咨询、投诉事项。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和申诉情况

2019年，我局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和申诉的情况。

六、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目前我局未收取任何相关费用。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9年，市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和社会、群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是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内容、形式和载体还有待进一步丰富，信息报送的实效和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新的一年，我局将继续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机制，规范信息工作流程，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创新信息公开渠道，强化信息公开指导，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效果和水平。